

「社福」、「就業」、「薪資」及「租稅」等四大策略面向齊頭並進，並由相關部會據以推動各項重點工作，以積極發揮改善所得分配之綜效。

- 二、在就業策略方面，因勞動所得係家戶所得主要來源之一，為協助經濟弱勢家庭增加所得，以縮小高低所得家庭間之所得差距，政府透過相關措施積極促進弱勢家庭就業。另因社會企業之運作，主要係透過商業模式解決特定社會問題，社會企業關注之議題多元廣泛，其中亦包含協助弱勢就業，爰「改善所得分配具體方案」中，經濟部及勞動部等相關部會，持續透過各項結盟、輔導及育成等機制，提供社會企業發展過程所需相關支援；國發會、經濟部及金管會等亦積極協助社會企業籌資，以促進社會企業發展，從而增加弱勢者之就業機會。
- 三、改善所得分配係多面向且長期持續之工作，為確保經濟發展果實由全民共享，政府將持續關注我國所得分配相關情勢變動，並積極應對暨推動相關政策，以持續改善我國所得分配狀況。

（十九）行政院函送余委員宛如就觀光局於「消費提振措施」項下辦理「補助國人住宿遊園精彩行實施計畫」，欲了解截至目前為止的乘數效果評估報告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12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16504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1-7-175）

余委員就觀光局於「消費提振措施」項下辦理「補助國人住宿遊園精彩行實施計畫」，欲了解截至目前為止的乘數效果評估報告所提質詢，經交據交通部查復如下：

- 一、「補助國人住宿遊園精彩行實施計畫」，原訂由本部觀光局辦理國內旅遊住宿優惠補助 11 萬 5,000 個名額、主題樂園優惠補助 4 萬個名額；公路總局辦理公路客運十大精彩路線優惠補助，預估優惠約 3 萬 3,000 人次。
- 二、辦理期間，因觀光局辦理之住宿及主題樂園補助措施民眾反應踴躍，經考量民眾需求後，爰 2 次增加補助數額，總計提供國內旅遊住宿優惠 34 萬 5,000 個名額、主題樂園優惠 8 萬個名額，鼓勵民眾參與國內旅遊，以達到短期促進國內經濟活絡之目的。
- 三、綜整該計畫之辦理成效，觀光局辦理之補助措施，約帶動 74 萬國內旅遊人次，並創造約新臺幣 14.6 億元觀光收益，據旅宿業者表示，藉由補助措施提升整體住房率達 1 成，民宿住房率更提升至 3 成，同時帶動周邊產業商機。另公路總局辦理之補助措施，創造約新臺幣 6,351 萬元消費金額，吸引親子及學生族群利用公共運輸出遊，促進國民旅遊消費及以綠色運輸概念，兼具達到節能減碳之效果。

（二十）行政院函送王委員惠美就交通部有責任督促中華電信改善收訊品質以及修正訊號強波器採購、申裝流程等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12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16518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1-7-189）